

##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交易概述

##### 1、担保情况概述

为切实推动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主要生产基地有序复工复产工作，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妥善化解债务风险，潍坊、寿光两级政府专门设立了国有全资公司潍坊市兴晨经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潍坊兴晨”）。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潍坊兴晨与金融机构合作开展了专项用于公司复工复产的 23.1 亿元银团贷款业务，各参团行均已完成对该银团贷款的审批。为满足贷款资金提款条件，公司控股子公司寿光坤和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寿光坤和”）以其名下部分土地及房产为潍坊兴晨本次银团贷款提供抵押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635.41 万元，担保期限不超过 5 年；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晨鸣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晨鸣租赁”）以其名下部分土地及房产为潍坊兴晨本次银团贷款提供抵押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334.5 万元，担保期限不超过 5 年。

为满足吉林基地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潍坊兴晨全资子公司吉林兴晨纸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林兴晨”）与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吉营支行合作开展贷款业务。为保障业务顺利开展，公司为吉林兴晨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控股子公司吉林晨鸣纸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吉林晨鸣”）以其持有的土地及房产为吉林兴晨提供抵押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4 亿元，担保期限不超过 5 年。

##### 2、审议情况

2025 年 10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属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一）潍坊市兴晨经贸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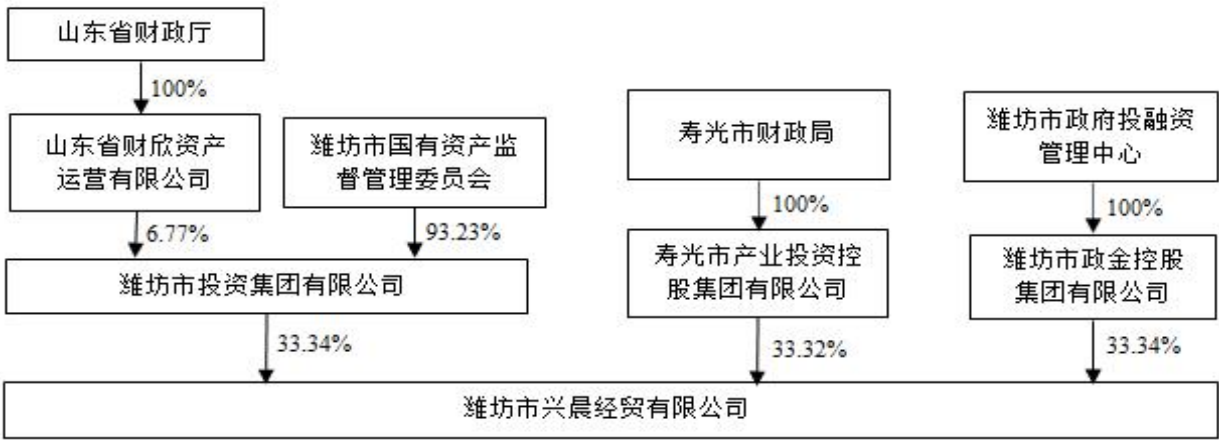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783MAE7C3WH5E

2、注册地址：山东省潍坊市寿光市圣城街道金海路东农圣街北商务小区 5 号楼 A 座 115 室

- 3、成立日期：2024 年 12 月 28 日
- 4、法人代表：程明
- 5、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 6、注册资本：100,000.00 万人民币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金属材料销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纸浆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合成纤维销售；纸制品销售；制浆和造纸专用设备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软木制品销售；供应链管理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集装箱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装卸搬运；包装服务；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物联网应用服务；园区管理服务；总质量 4.5 吨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道路货物运输（除网络货运和危险货物）；运输货物打包服务；铁路运输辅助活动；航空运输货物打包服务；运输设备租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8、股权结构：



9、主要财务数据：

潍坊兴晨成立于 2024 年 12 月 28 日，无最近一年财务数据。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潍坊兴晨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115,802.41 万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 15,509.45 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100,292.95 万元。2025 年 1-6 月份实现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34,432.31 万元，利润总额为人民币 390.60 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 292.95 万元（未经审计，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系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潍坊兴晨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吉林兴晨纸品有限公司

-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20203MAEQ9DJNX1
- 2、注册地址：吉林市龙潭区金珠乡吉钢大路 588 号 329 室

6、注册资本：1,000 万人民币

8、股权结构:



为满足吉林晨鸣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吉林兴晨与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吉营支行合作开展贷款业务。为保障业务顺利开展，公司为吉林兴晨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公司控股子公司吉林晨鸣以其持有的位于吉林市龙潭区晨鸣路1号土地及房产为

吉林兴晨提供抵押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4 亿元，担保期限不超过 5 年。

前述抵押资产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 **四、董事会意见**

潍坊兴晨及吉林兴晨均系潍坊市县两级政府为协助公司化解债务风险、推动复工复产而专门设立的国有全资下属公司，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为潍坊兴晨、吉林兴晨提供担保，旨在保障其融资业务顺利开展，为公司复工复产提供稳定的资金支持，确保生产原料的及时采购与供应，有序推动公司各生产基地恢复正常生产，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偿债能力，有效化解公司债务风险，实现持续稳健运营。潍坊兴晨和吉林兴晨均未提供反担保，其资信状况良好，不存在违约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人民币 202.91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21.61%。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人民币 8.24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9.00%，逾期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20.92 亿元，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16.36 亿元，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6.49 亿元。

#### **六、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十日